****

**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ZJJS-20240131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人：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政府永兴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金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十二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2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9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9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56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浙江金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月 15 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JS-20240131

项目名称：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

预算金额（元）：1300000

最高限价（元）：13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13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为保障辖区范围内居民日常居住环境整洁干净。全面落实数字化城管案件处置的“四边三化”“五水共治”“全域整治”“两路两侧”的整改，道路修复、小广告清理、垃圾清理、公用设施维护等工程，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备注： /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 ， 一年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若为联合体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书，且联合体其中一家必须为小微企业，联合体成员总数（含牵头人）不超过2家；联合体协议中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特定资格条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 1月 15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 1 月 15 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EF%BC%89)

开标时间：2025年 1 月 15日09:3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

（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各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2）投标准备：

1)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通过审核后可成为正式供应商；

2)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1-2周左右，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办理时间等因素；

办理流程详见:《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etail?siteCode=beijing&manualId=795&topicId=4081；

3)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

（3）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非政府采购）；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6）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

（7）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政采云平台学习专题[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E3%80%82)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政府永兴街道办事处

地址：温州市龙湾区永兴街道环镇东路99号

传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 周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577-86920763

质疑联系人： 杨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 0577-869207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金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车站大道75号金鳞花苑商务楼三楼

传真：0577-86511702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海鹏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86511719/15158555213

质疑联系人：李奔

质疑联系方式：0577-86511706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温州市龙湾区财政局

地址：温州市龙湾区永宁西路565号温州银行大楼16层

传真：/

联系人：陈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7-8560083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400-888-4636；天谷CA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2.1 | 行业划分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标的： 1 ，属于 其他未列明 行业；具体以《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为准。 |
| 2.1 | 项目属性 | 🗹服务类 |
| 2.1 | 分包 | 🗹不允许 |
| 2.1 | 偏离 | ☑允许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评标时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按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无效标处理 |
| 6.1 | 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10.4 | 讲解或演示 | 🗹不组织 |
| 13.3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投标报价包含的内容：🗹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报折扣率形式（结算单价=单价最高限价\*折扣率%），并采用单价合同承包，包括但不仅限于提供本项目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车辆设备使用费、垃圾临时转运站费用、机械设备使用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各种社会保险费、食宿与交通费、服装、安全、仓储、运输、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报价（折扣率）； 🗹履约验收费用（包含第三方检测及评审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19000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全部支付。 |
| 14 | 投标保证金 | 🗹无需提交 |
| 15 | 投标有效期 | 90天 |
| 17 | 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 1、可以开标当天在投标递交截止时间前自行送达至开标地点。 2、可以（邮寄形式，建议顺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递交，并需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是否收到。开标（邮寄）地址：温州市车站大道75号金鳞商务楼三楼联系人：王海鹏 联系电话：151585552133、可以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电子邮箱406324231@qq.com，邮件内容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未加密导致投标信息泄露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若不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开标当天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负责。） |
| 28.1 | 履约保证金 | 🗹需要，提交合同金额 1 %的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 32 | 其他说明 | 1、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或者“甲方”和“乙方”（或“中标供应商”）等，在采购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其中“中标供应商”与“中标人”同义。2、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采购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的先后顺序解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及专用合同条款的前附表与正文的约定不一致的，以前附表的约定为准；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3、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开标现场组织人员在政采云平台在线公布投标文件解密情况并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E-mail电子邮件形式统一向所有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送达“要求签署和提交《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的通知。投标人应当在送达通知后30分钟内完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的提交）；4、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二副）。 |

**一、总则**

**1.总说明**

本项目采购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采购项目**

2.1采购项目的基本情况见招标公告，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行业划分、项目属性、是否允许分包、是否允许偏离等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货物类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货物类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3货物类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是否要求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等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合格的投标人**

3.1合格的投标人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投标人可授权投标人代表以投标人名义参加本次采购的投标活动（包括投标文件的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等以及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6.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投标人可以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以了解采购项目的场地和相关周边环境的情况、要求采购人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6.2投标人考察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考察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7.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7.2支持绿色发展

7.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7.2.2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7.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7.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7.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7.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办法。

7.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7.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7.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7.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4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温州市财政局出台了《温州市财政局关于温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通知》（温财采〔2020〕3号），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直接登录http://jinrong.zcygov.cn，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也可直接向各银行咨询相关业务。

**8.询问、质疑、投诉**

8.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

8.2质疑

8.2.1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8.2.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人须一次性提出。

（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8.2.3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2.4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8.3投诉

8.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8.3.2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8.3.3投标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3.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8.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二、招标文件**

**9.招标文件**

9.1本项目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等情况详见招标公告。

9.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9.2.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政采云系统将自动发送消息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2.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政采云系统将自动发送消息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的构成**

包括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

**10.1 资格文件须包括下列内容：**

10.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0.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0.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2 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0.2.1投标函；

10.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0.2.3符合性审查资料；

10.2.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0.2.5商务技术偏离表；

10.2.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10.3 报价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0.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0.3.2价格组成表；

10.3.3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10.4 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讲解或演示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投标文件编制**

11.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电子投标）。投标人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1.2投标人应当按照本部分“投标文件的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2.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12.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2.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3.投标报价**

13.1投标人应报出本项目采购的货物、服务或工程所包含的所有单价和总价，并提供价格组成表。价格组成表中未列出的项目或未填写单价和总价的项目,在合同执行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内。

13.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3.3投标报价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保证金**

14.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号）规定，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不得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亦同。

14.2无论是否收取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采购组织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组织机构可要求投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按项目预算的2%要求投标人赔偿：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5.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5.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递交、补充、修改、撤回**

16.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16.2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6.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7.备份投标文件**

17.1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7.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光盘或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7.3**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采用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邮寄过程中，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4▲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政采云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8.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办法。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9.开标**

19.1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9.2开标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在线解密。

采用二阶段开标形式的，第一阶段按前款规定投标人完成在线解密，先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审；采购机构在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审结束后再进行第二阶段开标：采购机构在政采云平台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公布有效投标人名称及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再公布有效投标人开标一览表及有关内容，制作开标记录，投标人应当在30分钟内完成政采云平台上签字确认。

19.3特别说明：

（1）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含相关数据公布）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开标过程中需要相关当事人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材料将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若因“政采云平台”技术问题无法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邮件、传真等形式组织确认。

（3）投标人代表应保持“政采云平台”在线并准备好投标人公章、笔、纸、打印机等办公用品，随时做好开评标过程所需文件的邮件收发及签字、盖章工作（下同）。由于投标人代表未在线或电话无法联系而导致的相关损失或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9.4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0、资格审查**

20.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0.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0.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20.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20.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1、信用信息查询**

21.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1.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招标文件一起存档。

21.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2.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符合性审查）。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

**23.评标程序**

具体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标**

**24.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政采云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5.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5.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

25.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5.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6.合同的签订**

26.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四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6.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6.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6.4采购合同可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7.合同履约管理**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约进行管理，并在中标单位服务、项目验收等重要关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或考核资料），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28.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9**.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政采云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9.1政采云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9.2政采云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9.3政采云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9.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9.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30.重新采购**

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30.1未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2中标、成交供应商已经确定但采购合同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30.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或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或成交无效的，依照30.1-30.4规定处理。

**九、验收**

**31.验收**

31.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1.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1.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1.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其他说明**

**32.其他说明**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概述

1.采购需求是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包括所有条款的具体说明及技术要求，投标供应商需在各自技术占优势的基础上对本次招标内容进行投标。

2.投标供应商必须完成招标内容和合同（基本要求、价格和服务）规定义务，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3.本次项目服务的标准、规范，应符合国家有关条例及规范。

4.在投标之前，投标供应商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如发现有任何疑问、冲突或问题，投标供应商须在答疑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机构提出。逾期采购人不再作答复，有关风险及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项目概况

为保障辖区范围内居民日常居住环境整洁干净。全面落实数字化城管案件处置的“四边三化”“五水共治”“全域整治”“两路两侧”的整改，道路修复、小广告清理、垃圾清理、公用设施维护等工程。采购人成立数字城管代整治应急处置队伍以解决数字城管疑难、无主、推诿等问题。本项目拟采购产生一支应急处置队伍进行数字城管代整治工作。

三、招标内容

1、本项目实施包含但不限于下列表格中所述处置内容，具体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结算。所需的各种设备和工器具由中标人自行提供。中标人所采取的技术、工艺标准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和安全要求，双方就技术与工艺另有约定的，按双方约定执行。

2、要求对纳入数字城管采集范围内的无主或无法明确产权的设施、未纳入养护的公共基础设施、偷倒的垃圾渣土（不包含公共养护范围内的建筑垃圾清理）、城市家具维修和背街小巷改造后由政府负责维护的项目，以及甲方临时指派的其它内容，其中不包含执法案卷、村级道路或主干道环卫案件，且须规定时限范围内解决问题。

3、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做好突发状况准备工作、在服务范围内制定应急服务响应方案，包括到达服务现场的响应时间，设备、人员等待命情况等。做好对项目组劳动力人员投保雇主责任保险，对施工工人做好投保工作，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由中标人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的后果。

四、其他要求

1、▲本项目采用折扣率报价，根据招标单价认定表作为基准价报折扣率（折扣率=100%-让利率）。最高投标限价为折扣率100%。如投标人所报折扣率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2、▲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格及具备有效的B证。

3、人员要求

* ▲管理数字平台人员要求：1人，负责街道数字城管数字件的接收、处理、反馈的人员，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固定处置维护人员2人，管理数字城管平台，及时进行案件处置服务，每人每月按26天计；
* 学历要求：大专及以上学历；
* 服务周期：与本项目服务期限同步。
* 人员岗位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1)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人各项管理制度；

2)服从采购人工作安排，到采购人指定处参加指定岗位的工作；

3)做好保密工作，禁止任何借口泄露采购人的经营活动及文本资料，绝对保密任何有关业主方的文件、资料等所有在服务中获悉的任何信息；

4)服务人员除自觉履行岗位职责外，应根据自身岗位特性和采购人对服务人员的其他要求，履行相应的职责；

5)服务人员应定期每周提交工作报告，报告个人工作情况和驻点工作情况，报告的形式包括书面报告和电话述职，对于工作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或紧 急事项，应及时报告，且不限报告形式。

3、执行垃圾清理及其他零星、应急任务的机械选择由采购人在派件单上指定，并履行签证手续做为结算依据。

3、配合采购人重大节日突击检查等临时增加的工人工资按报价表中的工人工资进行结算，不再另行增加或减少。

4、本项目内容均为零星应急项目，中标人须充分考虑施工成本，应急响应时间，特殊时期，应24小时待命。

5、所有承包项目完成前后需经采购人审定通过再办理决算。

6、中标后，中标单位须在一个月内提供在永兴街道范围内可供本项目使用的垃圾临时转运站。也可以租用甲方的场地，场地租用费为60000元/年。

**招标单价认定表（最高限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单位 | 最高限价 （含税） | 备注 |
| 1 | 道路维养 | 窨井盖更换 | 雨污水检查井球墨铸铁单层井盖Φ700 | 一套 | 元/套 | 1613.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Φ700\*5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431.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535.00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Φ1000\*5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758.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910.00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600\*400\*4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307.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351.00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500\*500\*4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316.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360.00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500\*300\*4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277.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314.00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300\*300\*4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208.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237.00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沥青路面 | 3c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7cm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 机械破除 | 元/㎡ | 170.00 | 含乳化沥青粘层，细粒式SBS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采用凝灰岩粗集料，含废料外运（单板块400㎡以上按当月定额计算），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人工破除 | 元/㎡ | 230.00 |
| 4c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 机械破除 | 元/㎡ | 83.00 | 含乳化沥青粘层，SBS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采用凝灰岩粗集料，含废料外运（单板块400㎡以上按当月定额计算），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人工破除 | 元/㎡ | 105.00 |
| 5c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 机械破除 | 元/㎡ | 101.00 | 含乳化沥青粘层，SBS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采用凝灰岩粗集料，含废料外运（单板块400㎡以上按当月定额计算），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人工破除 | 元/㎡ | 125.00 |
| 混凝土路面 | 10cmC30混凝土路面修复，含养护，制作，安装等一切内容 | 单批面积≤10㎡ | 元/㎡ | 170.00 | 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养护混凝土路面零星修补定额，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混凝土路面修复定额，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单批面积>10㎡ | 元/㎡ | 58.00 |
| 20cmC30混凝土路面修复，含养护，制作，安装等一切内容 | 单批面积≤10㎡ | 元/㎡ | 321.00 | 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养护混凝土路面零星修补定额，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混凝土路面修复定额，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单批面积>10㎡ | 元/㎡ | 102.00 |
| 30cmC30混凝土路面修复，含养护，制作，安装等一切内容 | 单批面积≤10㎡ | 元/㎡ | 472.00 | 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养护混凝土路面零星修补定额，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混凝土路面修复定额，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单批面积>10㎡ | 元/㎡ | 146.00 |
| 护栏 | 木质护栏 | 更换 | 元/M | 30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青石护栏 | 更换 | 元/M | 60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铁质护栏 | 更换 | 元/M | 22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绿地塑料护栏 | 更换 | 元/M | 12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不锈钢护栏 | 更换 | 元/M | 45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波形护栏 | 更换 | 元/M | 62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四种材质护栏维修 | 维修 | 元/处 | 20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井圈弹跳拆除 | 井圈弹跳拆除 |  | 处 | 5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立杆，支架拆除 | 不明立杆，存车支架，健身设施破损修复 |  | 处/㎡ | 12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人行道 | 4cm厚花岗岩 | 更换 | 元/㎡ | 209.00 | 花岗岩按4cm花岗岩计入，含拆除原路面及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透水砖 | 更换 | 元/㎡ | 126.00 | 含拆除原路面及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侧石 | 未更换修复 |  | 元/M | 24.00 | 侧石主材二次利用安装，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更换修复 |  | 元/M | 134.00 | 侧石更换，含拆除原侧石及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道路公用设施 | 路标、路牌、标线、隔离带、护栏、空中管线破损清理 |  | 按当月定额 |  |
| 违章接坡拆除 | 元/米 | 100.00 | 含拆除后废弃料清理、清运及消纳，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路灯、公园园灯维修 | 100W LED路灯灯罩集成更换 | 元/个 | 120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60W LED路灯灯罩集成更换 | 元/个 | 75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30W LED路灯灯罩集成更换 | 元/个 | 35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LED纳灯灯炮 | 元/个 | 15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太阳能景观灯 | 元/盏 | 60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日常维护电工工资 | 元/工 | 316.00 |  |
| 高空作业车 | 元/台班 | 1090.00 |  |
| 30w LED路灯灯泡更换 | 元/个 | 175.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50W LED路灯灯泡更换 | 元/个 | 350.00 |
| 80W LED路灯灯泡更换 | 元/个 | 500.00 |
| 100WLED（或120W）路灯灯泡更换 | 元/个 | 558.00 |
| 铜芯电力电缆更换YJV-5X10 | 元/M | 67.00 |
| 镀锌钢管地埋敷设 SC50 | 元/M | 49.00 |
| 整套路灯（景观灯）拆除更换5米以下灯杆50瓦以下灯头 | 元/套 | 2059.00 |
| 整套路灯拆除更换8米灯杆80瓦灯头 | 元/套 | 3600.00 |
| 整套路灯拆除更换10米灯杆100瓦或120瓦灯头 | 元/套 | 3820.00 |
| 整套路灯拆除更换12米灯杆100瓦或120瓦灯头 | 元/套 | 4261.00 |
| 整套路灯拆除更换15米灯杆高照灯含3只120瓦及以上灯头 | 元/套 | 6132.00 |
| 2 | 管道疏通 | D200管道疏通 | 满管 | 元/M | 22.00 | DN200管道疏通;管道清淤量按满管考虑,含通管、清捞、管道封头与拆除、淤泥外运等一切内容，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抽粪渣淤泥 | 元/车 | 500.00 |
| D300管道疏通 | 满管 | 元/M | 25.00 | DN300管道疏通;管道清淤量按满管考虑,含通管、清捞、管道封头与拆除、淤泥外运等一切内容，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抽粪渣淤泥 | 元/车 | 500.00 |
| 3 | 排水公司疏通以外的 | 如公厕的化粪池，住户的第一个检查井的抽污处理 | 元/次 | 330.00 | 抽污3.5立方内 |
| 4 | 绿化养护 | 公园游步道、座椅、园路等配套硬件设施 |  | 按实结算 | 每月巡查1次计1工，进行故障排查，建立巡查台账，发现问题汇总上报统一安排维修。 |
| 5 | 围栏施工 | 按规范施工、文明施工、不影响市容美观，不使用破旧围栏设施、施工告示牌， |  | 按实结算 | 文明施工费 |
| 6 | 限高架 | 新建镀锌钢管限高架更换 | 座 | 12000.00 | 6米长，3米高，含喷漆，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7 | 塑胶跑道 | 塑胶跑道 | 元/㎡ | 24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8 | 临时围墙 | 空心砖（全空斗） | 元/㎡ | 167.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水泥砖 | 元/㎡ | 230.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围墙抹灰、涂料 | 元/㎡ | 98.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基础（含模板、钢筋及挖土方） | 元/m³ | 953.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9 | 建筑外立面破损 | 砌围墙 | 元/平方 | 153.00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10 | 交通标线 | 大于70平方重新划线（斑马线） | 元/㎡ | 53.00 |  |
| 大于30平方小于70平方重新换线（斑马线） | 元/㎡ | 74.00 |  |
| 小于30平方重新换线（斑马线） | 元/㎡ | 132.00 |  |
| 大于10个车位（停车位） | 元/㎡ | 99.00 |  |
| 小于等于10个车位（停车位） | 元/㎡ | 174.00 |  |
| 停车位反向箭头 | 元/㎡ | 33.00 |  |
| 右转危险区域施划 | 元/㎡ | 227.00 |  |
| 划线（震荡线） | 元/㎡ | 166.00 |  |
| 11 | 执行其他零星、应急任务 | 人工 | 元/工 | 240.00 | ①半天以0.5个台班计算。②挖机单价包含进出场平板车费。 |
| 皮轮挖机（含人工及运输）型号≦90 | 元/台班 | 1635.00 |
| 履带挖机（含人工及运输）型号PC60 | 元/台班 | 2071.00 |
| 履带挖机（含人工及运输）型号PC120 | 元/台班 | 2257.00 |
| 平板车（含人工） | 元/台班 | 1635.00 |
| 叉车（含驾驶员） | 元/台班 | 981.00 |
| 空压机(带双炮头) | 元/台班 | 1090.00 |
| 疏通车 | 元/台班 | 1635.00 |
| 带斗铲车（中型）台班费 | 元/台班 | 872.00 |
| 中型垃圾清运车（含司机） | 元/台班 | 1134.00 |
| 电动风炮 | 元/台班 | 545.00 |
| 焊割机、风割机（含人工） | 元/台班 | 600.00 |
| 吊车（16吨） | 元/台班 | 1128.00 |
| 吊车（35吨） | 元/台班 | 1649.00 |
| 吊车（50吨） | 元/台班 | 3039.00 |
| 12 | 清理小广告清理等数字件清理 | 按年一次性包干，中标单位需配置电动三轮运输车二辆。 | 元/项 | 50000.00 | ①施工单位需配备二台电动三轮运输车。②垃圾中转站设施更换、维修材料费（高压水枪、水管、电线等）结算时以购买发票为准。③本项报价按年一次性包干。④永兴街道辖区（包括老城区14个行政村及各村村间道路） |
| 13 | 大量垃圾清运消纳 | 固定堆放点或路边或边角地等丢弃的垃圾清运消纳 | 元/m³ | 86.00 | 由业主派单，先委托第三方测量再清运，最后由承包人自行消纳。本项内容工程量按实计算，单价（投标下浮后为准）一次性包干，包含装卸、运输、消纳以及第三方测量费等一切费用。 |
| 14 | 固定处置维护人员 | 管理数字城管平台，及时进行案件处置服务 | 元/工 | 240.00 | 每月按26天计，共计2人 |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说明：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中标合同》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中标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签署日期：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将由 （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中标人 （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甲方提出涉及乙方的主要条款，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应对其进行确认或拒绝。如乙方在其投标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修改要求的，甲方将视作认同。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做好各项保障工作，确保街道数字城管的疑难、无主和推诿问题得到及时处置，提高问题一次办结率，提升街道数字城管的解决率和及时解决率，经双方共同协商同意，就街道范围内的市政、环卫、绿化等无主问题，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数字城管应急处置，其中不包含执法案卷，具体协议内容如下：

**一、项目内容**

为保障辖区范围内居民日常居住环境整洁干净。全面落实数字化城管案件处置的“四边三化”“五水共治”“全域整治”“两路两侧”的整改，道路修复、小广告清理、垃圾清理、公用设施维护等工程。采购人成立数字城管代整治应急处置队伍以解决数字城管疑难、无主、推诿等问题。本项目拟采购产生一支应急处置队伍进行数字城管代整治工作。

服务期为合同签订日至 年 月 日。

**二、工作目标**

解决数字城管中的疑难、无主和推诿等问题，提高 数字城管解决率和及时解决率，实现“第一时间处置、第一时间解决”的工作目标。

**三、项目及结算方式**

1、年承包折扣率： %，该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各项内容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乙方的利润等（包括人员工资、《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各种社会保险费、福利、服装、节假日的加班费、通信工具、作业设备、交通、办公、防护用品及完成该项目所须工具等所有费用）。

2、结算方式：

1） 乙方在签署合同前向甲方缴纳人民币 的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后30日内无息返还。

2）服务费用采用先服务后支付的办法，承包人正式开工后在第4个月10日前将上3个月已完工程量及进度款报表提供给甲方，甲方确认后15天内支付该3个月完成工程量的价款的70%；之后每三个月按上述方式支付；通过工程竣工验收、提交应归档的全部技术文件资料、委托第三方审定并办理竣工结算后付至结算价的100%。

3）甲方根据每月按“考核及处罚奖励标准”作出的考核结果，处罚金额按月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考核及处罚奖励标准在签合同时商定细则。

4）双方没认定的单价则采用当月《温州市工程价格信息》信息价。套价部分采用浙江省2018定额，2013版清单计价规范。计量确定方式为，维修前先向甲方报备并估算量，经确认并实施维修完成后，再次由甲方查看确认计量，并进行签字。

**四、相关要求**

1、乙方需按甲方规定时限内处置完毕；

2、乙方需提供每个应急处置问题的处置前后照片远近景各一张、相关电子文档、书面文档等代整治资料；

3、乙方要做到具体负责人和工作人员的手机24小时开机，随时与甲方保持联系，并保证处置人员随叫随到；

4、乙方需做好“备货制”，承担一切应急处置所需的材料及设备供应；

5、乙方所做的市政、绿化工程需符合市政和绿化行业相关标准，以及数字城管处置标准；

6、乙方在应急处置过程中要确保施工安全，如发生安全类事件，其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

7、乙方要做到文明施工，确保不发生由于不文明施工、处置不到位等原因引起的各类投诉。

**五、甲方责任**

1、甲方确保经费到位；

2、甲方确保在需要启动应急处置时，第一时间将案卷相关信息告知乙方，事后补发相关工作联系单；

3、如果乙方在处置过程中找不到具体地点，甲方有义务提供有关路线等相关信息；

4、如果乙方每月考核成绩排名全市第一名奖励3000元，第二名奖励2000元，第三名奖励1000元。

**六、乙方责任：**

1、乙方未能在甲方规定时限内问题处置完毕不包含执法、环卫处置案卷，申辩以后第一次扣1000元，第二次扣2000元，第三次扣3000元，依次递增。

2、乙方在处置期间因不文明施工造成各类投诉的，每发生一件扣1000元。

3、乙方在处置期间每月出现申辩以后（不包含执法、环卫处置案卷）返工情况达3次（包含3次）以上的，扣除每个月服务费的5%。

**七、退出办法及处置方法**

**（一）退出办法**

在合同期间，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予以退出，提前终止服务合同。

1.不遵守安全法规，未按照规程操作发生安全事故的；

2.组织管理机构、人员素质、维护人员、设备配置无法完成任务的；

3.发生重大服务质量问题，对业主单位工作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二）处置方法**

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没收前期的服务款项。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

**八、争议解决**

1.双方的招投标文件如与合同不一致，应以合同为准。

2.关于本合同争议，应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解决。

**九、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财政局、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3．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协议书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名称： 承包人名称：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住 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 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 【招标编号： （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

**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制件（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说明：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材料，但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由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1）。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体协议（附件2）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1），联合体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文件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的，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体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3）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1），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文件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附件1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 ，属于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2）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注：1、供应商如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响应产品为本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须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响应产品为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所代理品牌制造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也需提供。

3、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附件2**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及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5）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附件4**

**一、投标函**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 采购编号】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符合性审查资料；

2.2.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5商务技术偏离表；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价格组成表；

2.3.3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 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招标编号： （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 2025-2026年永兴街道城镇维护及零星修补处置项目【招标编号： （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三、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情况**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注：根据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办法”第2.2款“符合性审查”的要求，逐条作出实质性响应。

**附件7**

**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相应的商务技术评审因素提供资料）

**附件8**

**五、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响应文件的全部要求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价格组成表……………………………………………………………（页码）

（3）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页码）

**附件9**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项） | 服务期 | 项目负责人 |
|  | 1（项） |  |  |
| 投标报价（折扣率%） |  |

说明：

1.▲本表中的投标报价（折扣率%）须与附件10《价格组成表》中（折扣率%）保持一致。

2.▲结算单价=单价最高限价\*折扣率%。

3.▲未提供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二、价格组成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单位 | 投标报价（折扣率%） | 折后单价（元） | 备注 |
| 1 | 道路维养 | 窨井盖更换 | 雨污水检查井球墨铸铁单层井盖Φ700 | 一套 | 元/套 |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Φ700\*5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Φ1000\*5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600\*400\*4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500\*500\*4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500\*300\*4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300\*300\*40厚钢纤维砼井盖更换 | 不含井圈 | 元/座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含井圈 | 元/座 |  | 含拆除老井圈，安装修复、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沥青路面 | 3c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7cm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 机械破除 | 元/㎡ |  | 含乳化沥青粘层，细粒式SBS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采用凝灰岩粗集料，含废料外运（单板块400㎡以上按当月定额计算），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人工破除 | 元/㎡ |  |
| 4c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 机械破除 | 元/㎡ |  | 含乳化沥青粘层，SBS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采用凝灰岩粗集料，含废料外运（单板块400㎡以上按当月定额计算），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人工破除 | 元/㎡ |  |
| 5c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 机械破除 | 元/㎡ |  | 含乳化沥青粘层，SBS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采用凝灰岩粗集料，含废料外运（单板块400㎡以上按当月定额计算），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人工破除 | 元/㎡ |  |
| 混凝土路面 | 10cmC30混凝土路面修复，含养护，制作，安装等一切内容 | 单批面积≤10㎡ | 元/㎡ |  | 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养护混凝土路面零星修补定额，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混凝土路面修复定额，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单批面积>10㎡ | 元/㎡ |  |
| 20cmC30混凝土路面修复，含养护，制作，安装等一切内容 | 单批面积≤10㎡ | 元/㎡ |  | 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养护混凝土路面零星修补定额，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混凝土路面修复定额，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单批面积>10㎡ | 元/㎡ |  |
| 30cmC30混凝土路面修复，含养护，制作，安装等一切内容 | 单批面积≤10㎡ | 元/㎡ |  | 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养护混凝土路面零星修补定额，单批面积>10㎡套用市政混凝土路面修复定额，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单批面积>10㎡ | 元/㎡ |  |
| 护栏 | 木质护栏 | 更换 | 元/M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青石护栏 | 更换 | 元/M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铁质护栏 | 更换 | 元/M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绿地塑料护栏 | 更换 | 元/M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不锈钢护栏 | 更换 | 元/M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波形护栏 | 更换 | 元/M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四种材质护栏维修 | 维修 | 元/处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井圈弹跳拆除 | 井圈弹跳拆除 |  | 处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立杆，支架拆除 | 不明立杆，存车支架，健身设施破损修复 |  | 处/㎡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人行道 | 4cm厚花岗岩 | 更换 | 元/㎡ |  | 花岗岩按4cm花岗岩计入，含拆除原路面及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透水砖 | 更换 | 元/㎡ |  | 含拆除原路面及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侧石 | 未更换修复 |  | 元/M |  | 侧石主材二次利用安装，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更换修复 |  | 元/M |  | 侧石更换，含拆除原侧石及废料外运，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道路公用设施 | 路标、路牌、标线、隔离带、护栏、空中管线破损清理 |  |  |  |
| 违章接坡拆除 | 元/米 |  | 含拆除后废弃料清理、清运及消纳，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路灯、公园园灯维修 | 100W LED路灯灯罩集成更换 | 元/个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60W LED路灯灯罩集成更换 | 元/个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30W LED路灯灯罩集成更换 | 元/个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LED纳灯灯炮 | 元/个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太阳能景观灯 | 元/盏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日常维护电工工资 | 元/工 |  |  |
| 高空作业车 | 元/台班 |  |  |
| 30w LED路灯灯泡更换 | 元/个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50W LED路灯灯泡更换 | 元/个 |  |
| 80W LED路灯灯泡更换 | 元/个 |  |
| 100WLED（或120W）路灯灯泡更换 | 元/个 |  |
| 铜芯电力电缆更换YJV-5X10 | 元/M |  |
| 镀锌钢管地埋敷设 SC50 | 元/M |  |
| 整套路灯（景观灯）拆除更换5米以下灯杆50瓦以下灯头 | 元/套 |  |
| 整套路灯拆除更换8米灯杆80瓦灯头 | 元/套 |  |
| 整套路灯拆除更换10米灯杆100瓦或120瓦灯头 | 元/套 |  |
| 整套路灯拆除更换12米灯杆100瓦或120瓦灯头 | 元/套 |  |
| 整套路灯拆除更换15米灯杆高照灯含3只120瓦及以上灯头 | 元/套 |  |
| 2 | 管道疏通 | D200管道疏通 | 满管 | 元/M |  | DN200管道疏通;管道清淤量按满管考虑,含通管、清捞、管道封头与拆除、淤泥外运等一切内容，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抽粪渣淤泥 | 元/车 |  |
| D300管道疏通 | 满管 | 元/M |  | DN300管道疏通;管道清淤量按满管考虑,含通管、清捞、管道封头与拆除、淤泥外运等一切内容，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抽粪渣淤泥 | 元/车 |  |
| 3 | 排水公司疏通以外的 | 如公厕的化粪池，住户的第一个检查井的抽污处理 | 元/次 |  | 抽污3.5立方内 |
| 4 | 绿化养护 | 公园游步道、座椅、园路等配套硬件设施 |  | 按实结算 | 每月巡查1次计1工，进行故障排查，建立巡查台账，发现问题汇总上报统一安排维修。 |
| 5 | 围栏施工 | 按规范施工、文明施工、不影响市容美观，不使用破旧围栏设施、施工告示牌， |  | 按实结算 | 文明施工费 |
| 6 | 限高架 | 新建镀锌钢管限高架更换 | 座 |  | 6米长，3米高，含喷漆，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7 | 塑胶跑道 | 塑胶跑道 | 元/㎡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8 | 临时围墙 | 空心砖（全空斗） | 元/㎡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水泥砖 | 元/㎡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围墙抹灰、涂料 | 元/㎡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基础（含模板、钢筋及挖土方） | 元/m³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 |
| 9 | 建筑外立面破损 | 砌围墙 | 元/平方 |  | 本单价含管理费，规费，施工组织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
| 10 | 交通标线 | 大于70平方重新划线（斑马线） | 元/㎡ |  |  |
| 大于30平方小于70平方重新换线（斑马线） | 元/㎡ |  |  |
| 小于30平方重新换线（斑马线） | 元/㎡ |  |  |
| 大于10个车位（停车位） | 元/㎡ |  |  |
| 小于等于10个车位（停车位） | 元/㎡ |  |  |
| 停车位反向箭头 | 元/㎡ |  |  |
| 右转危险区域施划 | 元/㎡ |  |  |
| 划线（震荡线） | 元/㎡ |  |  |
| 11 | 执行其他零星、应急任务 | 人工 | 元/工 |  | ①半天以0.5个台班计算。②挖机单价包含进出场平板车费。 |
| 皮轮挖机（含人工及运输）型号≦90 | 元/台班 |  |
| 履带挖机（含人工及运输）型号PC60 | 元/台班 |  |
| 履带挖机（含人工及运输）型号PC120 | 元/台班 |  |
| 平板车（含人工） | 元/台班 |  |
| 叉车（含驾驶员） | 元/台班 |  |
| 空压机(带双炮头) | 元/台班 |  |
| 疏通车 | 元/台班 |  |
| 带斗铲车（中型）台班费 | 元/台班 |  |
| 中型垃圾清运车（含司机） | 元/台班 |  |
| 电动风炮 | 元/台班 |  |
| 焊割机、风割机（含人工） | 元/台班 |  |
| 吊车（16吨） | 元/台班 |  |
| 吊车（35吨） | 元/台班 |  |
| 吊车（50吨） | 元/台班 |  |
| 12 | 清理小广告清理等数字件清理 | 按年一次性包干，中标单位需配置电动三轮运输车二辆。 | 元/项 |  | ①施工单位需配备二台电动三轮运输车。②垃圾中转站设施更换、维修材料费（高压水枪、水管、电线等）结算时以购买发票为准。③本项报价按年一次性包干。④永兴街道辖区（包括老城区14个行政村及各村村间道路） |
| 13 | 大量垃圾清运消纳 | 固定堆放点或路边或边角地等丢弃的垃圾清运消纳 | 元/m³ |  | 由业主派单，先委托第三方测量再清运，最后由承包人自行消纳。本项内容工程量按实计算，单价（投标下浮后为准）一次性包干，包含装卸、运输、消纳以及第三方测量费等一切费用。 |
| 14 | 固定处置维护人员 | 管理数字城管平台，及时进行案件处置服务 | 元/工 |  | 每月按26天计，共计2人 |

1. 除清理小广告清理等数字件清理报价按年一次性包干外，其他投标报价（折扣率%）必须与开标一览表的填报投标报价（折扣率%）一致，折后单价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1 | 评标方法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 1 |
| 综合评分、投标报价均相等时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的方式 | 采购人抽签确定 |
| 2.1.2 | 资格审查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2.1.3 | 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2.2 | 符合性审查 | 符合性审查其他要求 | ▲本项目采用折扣率报价，根据招标单价认定表作为基准价报折扣率（结算单价=单价最高限价\*折扣率%）。最高投标限价为折扣率100%；▲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格及具备有效的B证；▲管理数字平台人员要求：不少于1人，固定处置维护人员不少于2人。 |
| 2.3.1 | 分值权重构成 | 商务技术权重： 80 %报价权重： 20 % |
| 2.3.2 | 商务技术评分标准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投标人实力 | （1）根据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及其他处置人员的情况综合打分。①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及其他处置人员的情况科学合理，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得6分②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及其他处置人员的情况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得4分③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及其他处置人员的情况不科学合理，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得2分注：证明材料为各类人员的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并提供在所投单位的3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6 |
| 针对本项目具体实施计划和方案 | 数字城管平台操作方案 | （1）包括数字城管平台人员配置、操作流程、数字城管案件数量分析可行性及合理性等。①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合理，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6分；②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可行合理，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4分；③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不可行合理，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2分。 | 6 |
| 窨井盖破损类案卷处置方案 | （2）包括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性及合理性等。①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合理，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5分；②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可行合理，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4分；③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不可行合理，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2分。 | 5 |
| 道路破损类案卷处置方案 | （3）包括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性及合理性等。①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合理，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5分；②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可行合理，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4分；③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不可行合理，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2分。 | 5 |
| 路灯破损不亮类案卷处置方案 | （4）包括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性及合理性等。①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合理，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5分；②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可行合理，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4分；③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不可行合理，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2分。 | 5 |
| 管道疏通类案卷处置方案 | （5）包括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性及合理性等。①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合理，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5分；②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可行合理，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4分；③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不可行合理，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2分。 | 5 |
| 绿地补植类案卷处置方案 | （6）包括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性及合理性等。①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合理，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5分；②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可行合理，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4分；③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不可行合理，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2分。 | 5 |
| 废弃料类案卷处置方案（包括废弃家具设备类、乱堆物堆料类、施工废弃料类、暴露垃圾类） | （7）包括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性及合理性等。①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合理，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5分；②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可行合理，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4分；③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不可行合理，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2分。 | 5 |
| 违规户外广告类案卷处置方案 | （8）包括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性及合理性等。①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可行合理，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5分；②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可行合理，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4分；③数字城管平台案卷数据图表分析、处置时限、处置要求、处置流程基本不可行合理，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的得2分。 | 5 |
| 运行分析方案 | （9）每月数字城管案卷处置整体工作运行报告（包含返工、超时案卷的汇总分析、案卷的申辩情况），包含重点工作及举措等，提供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 2 |
| 处置人员岗位设置 | （10）岗位设置方案包括岗位职责描述、分工合理、各工作岗位服务标准。①岗位设置方案科学合理到位，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得5分②岗位设置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到位，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得4分③安岗位设置方案不科学合理到位，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得2分 | 5 |
| 质量目标、质量控制手段、质量保证措施 | （11）数字城管案卷处置整体工作质量目标、质量控制手段、质量保证措施。提供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 2 |
| 机械设备配备情况 | 投标人具有一辆登高车的得2分。提供投标人车辆行驶证和车辆登记证、购买发票或购买合同或租赁协议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投标人具有一辆巡逻皮卡车的得2分。提供投标人车辆行驶证和车辆登记证、购买发票或购买合同或租赁协议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3、供应商投入本项目日常所需的其他作业车辆和机械设备（如：应急工程处置车、起重机、挖机、建筑垃圾清运车、油污清洗车等）配备情况，耗材配置（如：移动式发电机、电链锯、电锤、电焊机、角磨机、水泵、夜间施工警示灯（牌）等）情况是否满足本项目。①投入本项目日常所需的作业车辆和机械设备配备情况，耗材配置科学完善，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得6分②投入本项目日常所需的作业车辆和机械设备配备情况，耗材配置基本科学完善，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得4分③投入本项目日常所需的作业车辆和机械设备配备情况，耗材配置不科学完善，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得2分 | 10 |
| 安全、文明施工情况 | 安全、文明施工的保证措施是否科学、合理、到位。①安全、文明施工的保证措施科学合理到位，能切实保障本项目作业要求得5分；②安全、文明施工的保证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到位，基本能满足本项目作业要求得3分；③安全、文明施工的保证措施不科学合理到位，难以实现本项目作业要求得1分。 | 5 |
| 应急服务时限 | 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立即作出回应，承诺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在规定时限内处置完毕的得2分，未能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 2 |
| 应对突发事情的响应及处理方案 | 针对城市应急防台、防汛等突发事件处理预案，具有可操作性。①应对城市应急防台、防汛等突发事件处理方案编制完善，具备较强的应对突发事情处理能力及经验，能切实保障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②应对城市应急防台、防汛等突发事件处理方案编制较完善，具备一定的应对突发事情处理能力及经验，基本能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4分；③应对城市应急防台、防汛等突发事件处理方案编制不完善，没有一定的应对突发事情处理能力及经验，难以实现本项目要求的得2分。 | 5 |
| 类似项目业绩 | 供应商2021年12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1分，满分2分。注：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2 |
| 说明：1、每个评委根据上述评分内容和分值独立打分，然后将各评委汇总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部分最后有效得分。2、投标人未提供相关评审内容的该项不得分。 |
| 2.3.3 | 报价评分办法 | 是否采用低价优先法：🗹是 |
| 2.3.3 | 报价评分标准（低价优先法） |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报价权重×100（1）报价评分以投标人投标报价按政府采购政策扣除后的**评标价**为准进行评审。（2）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
| 2.3.3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执行价格扣除 |

## 1.评标方法

本次采用的评标办法及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技术、服务等标准统一的货物服务项目，应当采用最低评标价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投标报价相等时，由评标委员会通过评标办法前附表约定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者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通过评标办法前附表约定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 2.评标程序及标准

2.1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以下评审标准的，投标无效：

2.1.1**▲提供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及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制件（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材料，但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由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

**2.2.1▲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标注“▲”且加下划线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主要技术规格、商务技术标准或服务要求）的；**

**（5）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6）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7）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8）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9）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10）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1）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13）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的；**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2.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4符合性审查其他要求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5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3比较与评价（适用于综合评分法）

2.3.1分值权重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2商务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3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4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3.5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2.3.6**▲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2.4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电子签章或实体公章）。

2.4.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2.4.3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评标结果

3.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委员会按评标价（投标报价）从低到高的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其他**

4.1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4.2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